

杀猪饭

南慕容

姑妈从集市抱回来一头小猪。刚满18岁的表哥是村里的电工，他并不知晓这头猪不但是他的成年礼物，还是为他未来的婚事准备的。

在我的少年时期，所谓的“镇上”只是一条街的范畴，几条小巷四通八达，连接着毗邻的村子。村里成年未婚男子的家中，几乎都有猪圈。猪圈里的猪通常只有一头，所以外人很难把村子定义为“养猪专业村”，这种现象只能用我们当地的风俗来解释了。据说，绍兴一带，女儿出生时要在地窖里埋下一坛酒，在女儿出嫁时取出，名曰“女儿红”。同样美好的寓意，在位于浙东滨海的家乡，却是我食欲的好榜样。“你看，你表哥的猪这么能吃，几天工夫又长了10斤肉。”年幼的我不解母亲口吻里“表哥的猪”的含义，但我知道姑妈有3个儿子，至少得养几头猪吧。姑妈临走时总是无限怅惘地抚摸着我的头说：“一头一头养吧，3个儿子养出了，给你也养一头。”

姑妈家离我家并不远，走一个墙弄，过马路，再走两个墙弄，望见那棵高高的香泡树，就到了。3个儿子正是长身体的时候，饭量很大，这对一个家境并不宽裕的农民家庭来说，是个不小的负担。三兄弟住的房间也很小，一个不到10平方米的小屋，依次放着3张钢丝床。倒是院子边香泡树下用红砖砌成的猪圈，冬暖夏凉，宽敞了许多。那猪是纯白的，皮毛光亮，耷拉着一对招风耳，正无精打采地埋头拱着烂菜叶。姑妈在食槽里倒了馊饭，猪宽深的喉咙里发出了类似“乌

拉”的欢呼声，摇头晃脑地吃了起来，四蹄小幅律动，屁股左右摇摆，鼻子沾满饭粒和油花，没有比这更欢腾的生命了。

我拿起一片烂菜叶凑近猪的嘴巴试图靠近，但它有了剩菜馊饭，对我毫不理会。“这就是大表哥的猪！”我生气地对姑妈说。听到声音，表哥从屋里出来。他穿着蓝色卡其布工装，前胸口袋里插了一支红蓝相间的电工笔，笑容腼腆，说话时露出一口洁白的牙齿。在很长一段时间里，我都认为口袋里插着电工笔的青年是最帅的。

那天我是请表哥给我做灯笼去的。记得那年我刚入学，学校要举办灯会，要求每个同学做一盏灯，造型千奇百怪，全凭自由发挥。表哥多才多艺，制作灯笼的任务自然落到了他身上。照母亲的话说，要不是穷人的孩子早当家，此刻表哥应该还在学堂里，或许明年就该考大学了。

听到我的来意，表哥紧锁眉头，在院子里踱了一会步，忽然目光落在那头吃饱了正在树下悠悠磨蹭的猪身上。“有了！”他用细竹子内编了猪的轮廓，糊上白纸，再用毛笔点上眼睛。表哥充分发挥了他的电工优势，在框架内安了一排电珠，装上两节五号电池。我只要按着竹柄上的开关，“猪”就会通体发光，非常拉风。那年中秋灯会，大风吹熄了不少同学的灯笼，唯有我这盏“猪灯”像一个灿烂的图腾，照亮了这个民俗的夜晚。

小镇的猪从入圈那天起就注定了“喜猪”的命运，他们神态安详，尽情吃喝，不管明天发生多大的事，也要把这一顿吃好。阳光灿烂的午后，小镇的街巷里会出现几头散步的猪。那是主人怕养得太肥了，让猪增加一点运动量，适当地掉膘，让喜宴上的蹄膀、桥排味道更可口。猪散步的时候，后面总会跟着几个拿着竹箕锄头拾猪粪的小孩，没有比猪粪更好的肥料，也没有比乡下小孩更勤快的“清道夫”了。猪以白色居多，大同小异，但日子久了，小孩们能轻易地辨认出这是谁家的猪，他们高喊着猪后面那个准新人的名字，声势浩大地走过街道。猪安静地踱步，东嗅嗅、西闻闻，看到垃圾堆就会停下来。它们

并不知道，所有的相遇并非偶然，是相同的命运才让它们出现在同一条街道，沐浴着同一道阳光。日子原本飞快，但它们仿佛竭尽所能要把日子慢下来，该吃吃、该喝喝、该逛逛，绝不特立独行，日头晒在短短的猪尾上了，才依依不舍地回到猪圈。短则几天，长则一月，每次去看表哥的猪，总会感受到那种旺盛的食欲带来的视觉上的强烈冲击感。香泡树开花了，结果了，又落下了，那些掉落的香泡成了猪最好的餐后水果。猪一天天茁壮成长，膘肥体壮了，表哥也处了对象，订了婚。他们似乎走在同一轨道上，却有着截然相反的命运。

表哥订婚的时候，按照习俗，姑妈在家里办了几桌简单的宴席。媒人先生是当仁不让的主角，他来督促婚礼的准备情况，看到老屋边上又造了两间平房，新打的衣橱正等着上油漆，最重要的是，还有那头肥壮健康的猪，他心满意足地点了点头。

定下了结婚的日子，意味着猪的生命进入了倒计时。姑妈照料起猪来更细致，不让它吃馊饭了，大清早去田地里摘来新鲜的芋艿叶和南瓜叶，用优质的细糠和稀饭拌匀了，还每天几次更换清洁的饮用水。这时，距它刚从市场抱来时，已过了3年，它的体重也飙升到150公斤以上，一副脑满肠肥无忧无虑的样子，丝毫不知“死亡”已悄悄来临。

婚宴是婚俗的中心，双方各自操办，按照家乡的习俗，凡接受请帖参加婚礼的亲朋友要够吃5餐，主人家的礼数方算周全。男方的第一顿饭是在结婚正日的前一天晚上，称之为“杀猪饭”。养猪干日，用在一时。几年前家中养下的猪，成了婚礼的献祭和婚宴的美味，它用慷慨大度的牺牲，揭开了热闹非凡的婚礼序幕。

我到表哥家院子里的时候，几串千响的鞭炮正此起彼伏地在竹竿上炸响，人声鼎沸，红纸碎屑漫天飞舞，空气中弥漫着喜气洋洋的烟雾。院子中央用两条结实的硬木板凳和一块门板搭起了一个台子，众人合力将猪从圈中牵出，用粗壮的绳索把它束缚在门板上。猪声嘶力竭地叫着，欢乐中的人们无暇理会

它眼中的哀求。乡村婚礼的厨子也是屠夫，在喜庆的氛围中，连冰冷的刀子也是欢腾的。他往猪颈处泼上一盆清水，用手比划着颈动脉，暗中思索着该如何下刀。

当我闭上眼睛的刹那，闻到一股温热的血腥味，血从猪颈里汩汩流出，流落到门板下接血的木桶里。当木桶里的血快满了，猪也停止了嚎叫，但它的血仍然没有流尽，帮厨又拿来一只木桶。

庖丁解猪，刀在骨肉筋脉间游走，轻重徐疾，切割犀利，进退有序，炫人眼目。取出蹄膀、桥排，依次摆放肝、腰、心、肺、肠等猪下水。这头猪已经不是完整的猪了，它现在的名称叫条肉、五花肉、里脊肉……与各种菜蔬搭配，将很快出现在婚宴上。

杀猪饭只是漫长婚宴的前奏，主要吃猪血和猪下水，尊贵的蹄膀将出现在明天的桌席上。猪血豆腐汤、猪肝炒茭白、猪腰子炒辣椒、红烧大肠……虽然只是猪下水，但足够做几桌美食了。柴灶烧出来的大锅菜纯粹、朴实，热气腾腾，油香扑鼻。考验乡下厨子的不是案板上的花式刀法，人们不在乎他能把猪腰子切成什么形状，却对菜肴的咸淡和勾芡的火候评头论足。多少年过去了，我依然记得热爱美食的父亲对这顿杀猪饭的赞誉：“咸淡刚好，而且所有菜肴均依材质遵循入锅的次序，像猪肝，过油翻炒之前，先是在湿淀粉里泡了一会，这样才能保证口感的滑腻软弹。”

杀猪饭后，是下喜的仪式，褪尽了毫毛的猪头刚从锅中起出，猪鼻子里插上了葱，温婉可亲，与鸡鸭、鱼蛋、花生、桂圆、瓜果、年糕一起在八仙桌上摆放整齐。时辰一到，准新郎要三跪三叩首，祈祷早生贵子、婚姻美满。表哥时年21岁，尚未褪尽少年的青涩，对即将到来的新生活茫然无知，倒是那笑意盈盈的猪头，慨然地收下了表哥的祈祷。

“下喜了！”姑妈和几个妯娌，提着一桶桶刚下厨的桂花汤果，分成几路，一边喊着，一边沿着巷弄挨家挨户分发下喜汤果。孩子们倚在门边，等着手中的空碗被甜蜜注满。而八仙桌上的猪头，很快就会来到乡村厨子的案板上，“杀猪饭”之后，还有夜宵呢！

夏日里的茶香(三首)

原杰

我把碧螺春想象成贵妃

儿子回家带来了一罐碧螺春
这是十七年来的第一次
碧螺春是曲毫之外的最爱
体态丰腴
姿色清和
禁不住把它想象成沐浴的贵妃

继而将龙井想象成清雅的西施
西湖毗邻五泄
苕萝村也只产龙井
香溪流入长江途经洞庭

顺理成章
君山银针该留住昭君的神韵
不知不觉黄山毛峰已烙上貂蝉丽影

我很满意它们接地气天生丽质
尽管后期都有皇家背景
儿子带来我最爱
自然知道我的期盼
热恋中的人爱屋及乌
过年时他定会带来一位胖美人

茶的那些事儿

小心撮几片而后注一杯开水
坐下来细细品尝
是一件小事
可如果日日品年年尝
一件小事便日积月累成大事

至于看茶气袅袅飘散
茶香袭人
更有茶叶跳跃腾挪

在水中沉浮壮美或者灵秀
一件常事让人想起不寻常的往事

种植、采摘、烘青、揉制
鸟声汗水加上蜂蝶参与
构成山里人完整的农事
把它包起来珍藏
一件农事则变成时时牵挂的心事

茶常被制成三种形态

笔直的只剩骨头不见肉
滚圆的圈成肉团没有骨
蜷曲身子
带着骨头连着肉
最终，都要恢复同样的原形

一杯茶常呈现三种形态
争着漂浮水面
悄然沉入杯底

还有的横在中间翻滚打转
最终，都会失去最初的热情

一个人喝茶常展示三种形态
端起来
放下
停在空中
最终，目光茶气都不再升腾

栀子花和杨梅的启迪

凌金位

六月的江南，栀子树叶叶勃发、蕊蕊招摇，微风拂过，奇香扑鼻。栀子花并不起眼，它不像桃花的艳红、海棠的娇艳、美人蕉的明艳那样招惹人们的视线。栀子花如此纯白，却能散发出沁人心脾的清香。

世界任何事物都是能量的显现，花瓣也不例外。植物学研究表明，白色的花和淡黄色的花香气最浓。一项数据统计表明，白色花中有香味的品种比其他颜色花中有香味的品种要多得多，可见浓艳的花并不是最香的，最淡雅的花才有可能是最香的。这一点应该是很好理解的：由于生长中的能量是相同的，用到颜色上的多了，分到气味上的就少了。人也是这样，愈是内在芬芳，愈是朴素单纯。

有一位果农告诉我，同一棵杨梅树，生长在不同部位的杨梅，味道是不同的。树峰的果子见光多，光照时间长，吸收的温度高，成熟相对早，甜度自然高一些。然而，果树在果子成熟期从根系吸收的养料和水分的分配是从上到下的，意味着顶峰的果子分配到的养分和水分相对少一些，因此果子的干粒重较轻，颗粒也就略小一些了。低层的果子因得到的养分和水分充足，果子虽大，但成熟较迟，甜度相对也低。在同一棵果树上，果子的甜与果子的大竟然达不到完美的统一。

由此观之，既简单又复杂，既朴素和辽阔又渊博深沉的大自然深藏着博大精深的内涵：某一方面欠缺了，另一方面会丰实起来；有的地方凸出来，必然有的地方会凹下去。

一个孩子在成长过程中，假如没有什么外界事物影响他的心灵，始终保持着一个孩子的淳朴，按照生命发展的进程，他的智慧以后自然会显露出来。小时候显得聪明的孩子，大多是较早接受了事物的规定性的“桎梏”，却也因此失去了孩童独有的创造性，因此长大以后反而平庸。

如果能对自己的命运进行设计，那么我相信绝大多数人会避开苦难。然而，苦难也有其正面的能量。苦难对于作家、艺术家来说，既是孕育杰出才华的学校，也是他们最好的导师。作家、艺术家的成就，与其青少年时期的困厄和不幸，有着宿命性的母体连带关系。

这年头，从事写作的人都希望自己成名成家。从“文学地理学”来看，我觉得这些一心渴望成名成家的写作者应该搬到北京、上海、天津、南京这样的城市去，因为这些城市是这个国家的文学中心。处在这些中心城市的好处是能够得到覆盖面更广的媒体的关注，媒体有力量使一个作家迅速走红。但是处在边缘城市也有其好处，写作者可以做一个静静的观察者，从而更清楚自己想写什么。



懂得休息，笑对生活

蒋吉宁

每年6、7月正是江南梅子的成熟期，也是梅雨发生的时段，故而这段时间被称作“梅雨季节”。雨一阵一阵，来得快去得也快，周而复始地下。雨停的间歇期，便到楼下公园走走，空气中混着泥土的芳香和沁人心脾的清凉，驱散了雨前的闷热，让人神清气爽。找个石凳小憩一会，郁郁葱葱的灌木将自

己包围着，犹如在小岛上，像是远离了城市的浮华喧嚣，让烦躁的心有一个停留的港湾。

小时候的我们渴望长大，认为长大是件非常开心的事情。然而真正到了那个年纪，却发现生活很多时候有太多的无可奈何。现代社会这种高压、快节奏的生活，让我们开始选择向生活屈服，不是不想反抗，而是根本无力反抗。因而，我们要学会给

自己减压，懂得休息，跳出定式思维来消化心中的那些压力。《格局》的生活节奏里写道：“付出了无休止劳碌的代价，才得到一个物质日渐丰富的社会；除此之外，很难说我们是不是富翁。”物质是丰富了，但我们的健康、心灵何尝不需要放松呢。不管怎样休息，只要能够帮助自己恢复精力，重拾自信心，能让自己从原先封闭的系统走出来，就是好的休息。

我想，最舒适的生活应该是按照自己的意愿生活着。虽然很难，但千万不要让那些生活压力占据了所有的美好时光。积极的人像太阳，走到哪里哪里亮。快乐的钥匙一定要放在自己手里，努力做一个心灵成熟的人，不仅能够自得其乐，还能用快乐幸福感染周围更多的生命。人生的旅途还在前行，只要你微笑面对生活，生活也会对你微笑。

三味书店 · 您的精神家园

订阅号
关注

关注我们
时刻掌握三味好书推荐
三味讲座/新书发布等活动
订阅号内微店上线
足不出户，送货到家

三味书店
Sanwei Bookstore

宁波三味书店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奉化区桥东岸路175-195号
联系方式：0574-88571555 88881168

